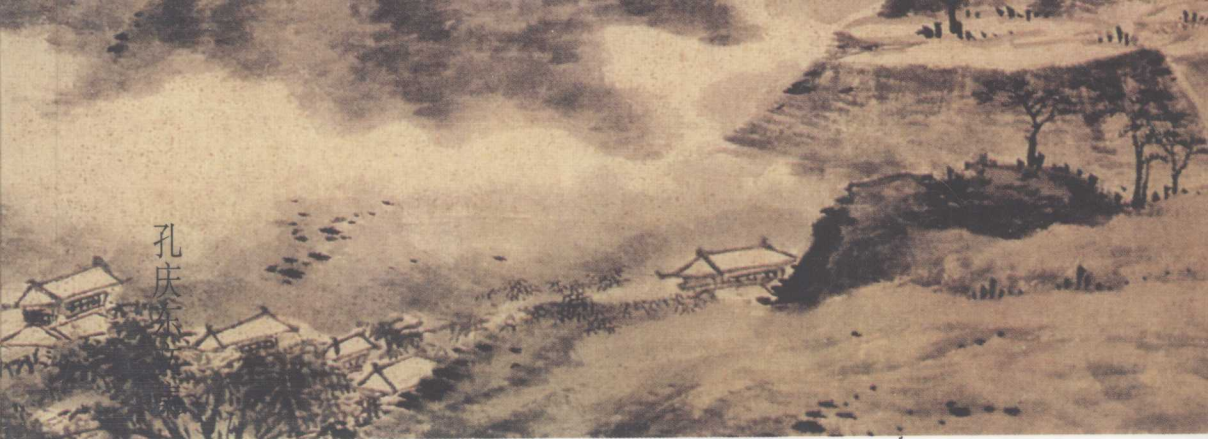




孔庆东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超越雅俗

孔庆东 著



超越雅俗

——抗战时期的通俗小说

孔庆东 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超越雅俗 / 孔庆东 著.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8.10
(孔庆东文集)

ISBN 978-7-5366-9426-2

I. 超… II. 孔… III. 通俗文学 - 小说 - 文学评论 - 中国 - 1937 ~ 1945 IV. 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07378 号

超越雅俗

CHAO YUE YA SU

孔庆东 著

出 版 人: 罗小卫

策 划: 华章同人

责任编辑: 陈建军 刘玉浦

特约编辑: 罗亚晴

封面设计: 灵动视线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 010-85869375/76/77 转 810

E-MAIL: sales@alphabooks.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4.5 字数: 170 千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3.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 023-68809955 转 8005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严家炎

我向来不大为朋友、熟人的书稿作序。几年前，汪曾祺先生曾一本正经地开导我：“人到一定岁数，就有为人家写序的义务。”仔细想想，这也是在情在理的实话。于是，在屡辞不获的情况下，有时也勉为其难地写些所谓“序”的蹩脚文字。

不过，这回庆东的博士论文《超越雅俗——抗战时期的通俗小说》出版，倒是我自己一口应承为之写序的。这并非因为我们曾有的师生关系，而是由于我也对通俗小说的某些现象感兴趣，读他的论著常常引起共鸣。说白点，也许可以叫做“臭味相投”吧。

文学历来在高雅和通俗两部分相互对峙、相互竞争又相互影响、相互渗透中向前发展，这一点，现在大概已无须详加论证了。正像范伯群先生所说，高雅文学和通俗文学原是文学不可或缺的两翼。20世纪以来，由于现代都市的形成与印刷出版业的发达，通俗小说之兴盛，更达到了异常可观的规模，其社会影响亦未必小于高雅小说（鲁迅的母亲就爱读李涵秋、张恨水的小说而不懂得读自己儿子的作品）。八十年前发动的“五四”文学革命，虽然实现了我国文学自古典向现代的转化，根本改变了视小说为“闲书”的旧观念，将古代小说抬进了文学的殿堂，从而建树了巨大的历史功绩，但它对当时存在的通俗小说——鸳鸯蝴蝶派作品却是鄙视和否定的。正是受这种偏颇思潮的影响，文学界长期以来也将通俗小说摒弃于学术视

野之外，研究上几乎是一片空白。直到近年苏州大学在范伯群教授带领下组织力量展开研究，局面才开始改观。

庆东的著作虽然讨论通俗小说，其实却是以高雅小说(严肃小说)为参照系，来研究雅俗文学之间的某些规律的。这需要作者对雅俗两方面的小说都很熟悉，都有宽广、厚实的根基。它截取抗战时期这个横断面来对通俗小说的发展状况和雅俗文学的互动关系做出考察，论题本身也富有开拓性。抗战时期不仅是通俗小说的繁荣成熟期，也是整个现代文学雅俗合流、蜕旧图新的巨大转折期，而恰恰对于这一阶段包括通俗小说在内的整个文学，学术界研究得最少，基础相对来说也最为薄弱。这就使庆东的论著既有填补空白的意义，又增加了很大的难度。庆东却似乎驾轻就熟地突破了这层客观的限制和困难，完成得相当轻松潇洒。

然而我知道，在这轻松、潇洒的背后，是他付出了巨大艰苦的劳动。他不仅广泛阅读了抗战时期国统区、解放区、沦陷区的大量通俗作品，还充分占有相关的各种史料，查阅了诸多文艺期刊，并且做了许多探索性的考察。他所掌握的材料之丰富，超出了人们的想象。

具体来说，我欣赏庆东这本论著以下三个方面的特色：

一是注重历史描述，而于结论则较为谨慎，力避武断轻率。如第一章，鉴于通俗小说迄今尚无公认的定义，作者采取从历史发展的客观叙述中，引出通俗小说“与世俗沟通”、“浅显易懂”、“娱乐消遣性”三个特征，这就比较容易为学术界所认同。

二是善于面对繁杂宏大的文学材料做出理论概括，显示出驾驭材料而不被材料所驾驭的出色才能。如借助大量史实，指出抗战时期通俗小说与高雅小说之间存在着“复杂的互动关系”，从而得出“一条新的道路已被探索出来”的结论；又如，指出雅俗文学的“结合部地带”，常常体现“一个民族总体文学水平的提高”；再如，提出“小说的审美品级、艺术水平与雅俗无关”，并非通俗小说注定低级，严肃小说一定高级；这些论点都很中肯。第六章论述抗战时期通俗小说不同类型(言情、武侠、侦探、滑稽等)之间的相互渗透与错综发展(即作者所说的“综合与深化”)，尤其富有创造性，读

来令人甚感兴趣。

三是艺术感受能力与体悟能力很强，能以生动明快的语言提出一针见血的精彩论断。如第五章从雅俗互动的角度分析了赵树理、徐訏、张爱玲等各自小说的特点，指出赵树理小说是“外俗内雅”，徐訏、无名氏“是以小雅掩大俗”，张爱玲小说则是“大雅大俗”，她的“雅和俗如同薪与火、刀与锋、形与影那般难以简单剥离”，可谓十分精辟。至于说“王熙凤假如具备林黛玉的文化水平，那便是一个活脱脱的张爱玲”，这类语言，简直就是神来之笔。

所有这些，都证明庆东是一位富有才华的年轻学者。在我来说，这和十几年前读他为应征北大校歌而写的歌词，印象是完全一致的（如果说有所不同，那时他多点青年人的孟浪）。看着他一转眼间已经从大学生成长为大学教师——其间虽然也不无坎坷曲折，并且攻得博士学位，感慨之余，当然更是高兴。如果现在还要对庆东说点祝愿或希望的话，那么，我愿留给他八个字：

超越自己，永不止步！

1997年9月22日于中关村

目 录

●序：严家炎

第一章 通俗小说的流变与界定

- 一 通俗小说概念阐释 1
- 二 古代通俗小说流变 6
- 三 近现代通俗小说流变 11
- 四 如何界定通俗小说 15

第二章 战前通俗小说扫描

- 一 现代通俗小说四阶段 22
- 二 民初五年的繁荣 27
- 三 调整期概况 33
- 四 中兴期概况 37

第三章 抗战与通俗小说的勃兴

- 一 勃兴的必然性 44
- 二 沦陷区通俗小说 48
- 三 国统区通俗小说 56
- 四 解放区通俗小说 61

第四章 理论建设的自觉

- 一 理论建设的基础及特点 71
- 二 解放区作为理论中心 74

三	国统区的探讨·····	78
四	沦陷区的几场论争·····	87

第五章 雅俗文学的互动

一	十二类考察对象·····	97
二	新文学小说的求雅与随俗·····	100
三	通俗小说的雅化·····	112
四	新类型的诞生·····	129

第六章 类型的深化与综合

一	通俗小说作为消费类型·····	146
二	社会言情小说·····	150
三	武侠小说·····	166
四	侦探等其他类型·····	185

结束语·····	201
----------	-----

附录 抗战时期重要通俗小说作家小传·····	205
------------------------	-----

主要参考书目·····	213
-------------	-----

后记·····	219
---------	-----

第一章 通俗小说的流变与界定

- 通俗小说概念阐释
- 古代通俗小说流变
- 近现代通俗小说流变
- 如何界定通俗小说

一 通俗小说概念阐释

通俗小说作为一个文类概念，其所指具有相当的复杂性和流变性。

相对而言，虽然“小说”的定义林林总总，纷纭杂出，但“小说”的所指——即究竟哪些作品算是小说，却基本上是稳定的。不论“诗意小说”抑或“散文化小说”，归根结底都是小说而不是诗或散文。可是“通俗小说”的版图疆域则麻烦甚多。首先，“通俗小说”的“种差”^[1]在逻辑上是模糊的，因而它的对立者是什么就难下定论。是“高雅小说”，是“严肃小说”，是“先锋小说”，是“探索小说”，是“纯小说”，是“新文艺体小说”？还是笼而统之、一言以蔽之曰“非通俗小说”？通俗小说本身界定不清，又何来“非通俗小说”？正像不知哪里是中国，又怎能知道哪里是外国？

于是，自不免发生许多归属上的困惑。如《红楼梦》算不算通俗小说？《茶花女》算不算？张爱玲、苏青的小说算不算？无名氏、徐訏的算不算？

赵树理的算不算？《林海雪原》算不算？王朔的作品算不算？《废都》算不算？……算与不算，依据何种定性标准或技术指标？诸如此类的麻烦与困惑，使人真正感觉到“名不正则言不顺”一语的力量。所以，考察通俗小说这一概念的渊源及流变，即使仅在“解惑”这个意义上，也是十分必要的，更何况考虑到通俗小说在当今及以后的迅猛势头呢。

事实上，通俗小说这一概念从来没有一个固定的含义。人们对它的认识和研究是依凭其实际存在而不是“定义”。“所有的定义都只有有条件的、相对的意义，永远也不能包括充分发展的现象的各方面联系。”^[2]因此，面对通俗小说这一复杂的研究客体，我们只能从其具体流变中去把握和界定，而不应是先设置好了画地为牢的定义，再去按图索骥。

考察“通俗小说”这一概念能指与所指的关系，关键是考察其定语“通俗”二字。

《现代汉语词典》^[3]释“通俗”为“适合群众的水平和需要，容易叫群众理解和接受的”，例词为“通俗化”“通俗易懂”“通俗读物”。

《辞源》^[4]释“通俗”为“浅显易懂”，例举汉代服虔的《通俗文》和清代翟灏的《通俗编》，并引《京本通俗小说》里《冯玉梅团圆》中语：“话须通俗方传远，语必关风始动人。”

这显然是两种立足于现代视角的通常释义。从日常语言的运用效果来看，它们无疑是正确的。但对于一个概念的考察，比正确要求更高的是精确。在语言哲学家那里，无论亚里士多德还是罗素，“都未给出日常语言中任何表达式的精确逻辑，因为日常语言本来就没有精确的逻辑”。^[5]比如《辞源》所引的两句诗中的“通俗”，并不能简单地释为“浅显易懂”，而是与“关风”对偶的一个动宾结构。《辞源》的这一条，在逻辑上是有欠精确的。

所以，我们必须暂时抛开日常理解的正确度问题，而去追溯一下这个日常理解是如何形成的。

根据《民国通俗小说论稿》的作者、“当今大陆著名美学家”张赣生的研究^[6]，中国人产生“俗”这个概念，大约是在西周时代。殷商的甲骨文和铜器铭文中均未见有“俗”字，似乎表明那个时候尚无“俗”的观念。到西周恭

王(前968—前942年)时所作卫鼎和永盂的铭文中已有“俗”字,用于人名;宣王(前827—前782年)时所作驹父盖铭文中“董(谨)尸(夷)俗”句,意指南淮夷的礼法,已具“风俗”的意思;同时代的毛公鼎铭文中的“俗”则当做“欲”解。西周铜器铭文并不常见“俗”字,现知仅数例,用法大体如此。从传世古籍来看,《易》、《诗》、《书》、《左传》和《论语》等重要典籍中均未见“俗”字,这不会是偶然现象,它似乎证明“俗”的观念在春秋时代尚未得到普遍确认。

张赣生的研究很细致。但用文献中有无“俗”字来判断当时有无“俗”的观念,未免取巧,容易惑于名而乖于实。上古文献不见“猪”字,能不能说明上古没有猪?其实有猪,不过叫做“豕”罢了。文字符号能指与所指的关系永远是变动的。西周以前虽未见“俗”字,但人类只要进入了阶级社会,就必然产生文化分野,精神境界上的高下、尊卑、雅俗、精粗之分,是肯定存在的。韩愈所说的“周诰殷盘,佶屈聱牙”^[7]的《尚书》,其中同时引录了“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这样的民谣,这已可说明雅与俗分别有了各自的“话语”。《史记·殷周本纪》记载周武王声讨商纣王“弃其先祖之乐,乃为淫声,用变乱正声”,这里“淫声”与“正声”的对置,实际就如今日所言“通俗音乐”与“严肃音乐”的对立,雅俗的观念表现得已很明白了。至于《诗经》三百篇中风、雅、颂的区分,更说明当时之人已经能将艺术的功利目的与审美作用结合起来看待雅俗文化的实际存在了。

问题在于“俗”这一早已存在的所指是如何与“俗”的能指统一起来的。张赣生对这一问题的梳理还是颇为清晰有致的。

张氏指出,进入战国时代以后,“俗”成了人们经常谈论的话题,如《孟子》云:“其故家遗俗,流风善政,犹有存者”;《庄子》云:“差其时,逆其俗者,谓之篡夫;当其时,顺其俗者,谓之义之徒”;《管子》云:“渐也顺也靡也久也服也习也谓之化,……不明于化,而欲变俗易教,犹朝揉轮而夕欲乘车”;《周礼》云:“以俗教安,则民不愉”;《礼记》云:“入境而问禁,入国而问俗。”如此等等指的都是风俗或民俗,即某一民族或地区由习惯形成的特定生活方式。风俗之“俗”本无所谓褒贬义,故《荀子》云:“无国

而不有美俗，无国而不有恶俗。”风俗作为一种人类社会文化现象，它不是个人有意或无意的创作，而是社会的、集体的现象，是一种非个性的、类型的、模式的现象，它体现在一般人的生活中，由此又引申出“俗”的另一层含义——“世俗”，在“俗”字前加上“世”字，是指一般情况，虽然含有“平凡”的意思，但并不一定就是“俗不可耐”。如《老子》云：“俗人昭昭，我独昏昏，俗人察察，我独闷闷”；《墨子》云：“世俗之君子，皆知小物而不知大物”，都是指一般的见识不高明而已。

张赣生有意强调“俗”的中性色彩，强调其“无所谓褒贬”。而实际上，当“俗”由“风俗”引申出“世俗”一义时，一种褒贬已然暗含于其中了，“世俗”已经作为“不世俗”的对立面而存在了（“风俗”倒的确是中性的，因为不能说“不风俗”），即以张赣生所举的《老子》、《墨子》两句为例，不都是明显地贬斥世俗之人、反褒不世俗之人么？“平凡”也好，“一般”也好，都可以作为“不高雅”的婉词。《商君书·更法》云：“论至德者不和于俗”，《荀子·儒效》云：“不学问，无正义，以富利为隆，是俗人者也。”价值判断一清二楚，可以肯定，后世雅俗对立的观念已在此时萌芽了。如果翻翻《庄子》和《离骚》，更能发现大量对“俗”的贬斥。

张赣生认为“雅”原本是诸夏之夏，是指周王室所在的地区，所以雅也是一种俗，只是由于儒家学派尊王，以雅（夏）为正统，才导致了雅俗对立，如《荀子》云：“使夷俗邪音不敢乱雅，大师之事也。”而《论语》中所谓“雅言”不过是指“普通话”而已，别无深意。

然而，正像普通话并非是某一种方言，将“雅”简单地视为俗之一种，实际上忽视了问题的本质。普通话相对方言，本身便呈现着文化上的高雅优势。学者袁钟瑞指出“方言是从小学会的‘母亲语言’、‘生活语言’，普通话则是在学校学会的‘教师语言’、‘文化语言’。”^{〔8〕}周王室所在地区之俗，除了生活习惯之外，必定还有超乎地区特点之上的其他文化因素，那才是“雅”的所指。当齐宣王不无惭愧地说：“寡人非能好先王之乐也，直好世俗之乐耳”^{〔9〕}，“正声”与“淫声”的所指，便与“雅”、“俗”的能指，开始走向统一了。

所以，“俗”是一个双重语义的概念。当它作名词时，是习俗、风气，“多数人普遍实行的习惯生活方式”。当它作形容词，表示性质、特征时，则是凡庸。这两重语义经常是同时呈现、含混表达的，如钱钟书阐述汉字中蕴涵的辩证法时所云：“赅众理而约为一字，并行或歧出之分训得以同时合训焉，使不倍者交协、相反者互成……语出双关，文蕴两意，乃诙谐之惯事，固辞章所优为，义理亦有之。”^[10]孟子便是利用汉语的这一特性诱哄齐宣王说，“今之乐由古之乐也”。正因为“俗”字的双重语义，才导致了对“通俗”一语的多重理解。

张赣生认为“通俗”有两层意思，一是通晓风俗，一是与世俗沟通，由于在古籍中通晓风俗不称“通俗”而称“知风俗”，所以只剩下“与世俗沟通”一层含义。这样，张氏自然将“通俗”小说看作“要与民众沟通”之小说。张氏认为“从史实来看，中国的小说一直是通俗的，没有不通俗的小说”，所以，小说而冠以“通俗”，完全是一次历史的“误会”。

但“通晓风俗”也好，“与世俗沟通”也好，都是将“通俗”一词视为动宾结构，即固定“通”为动词，“俗”是被动的，“俗”为名词，静待着隐身的主语来“通”。这个主语是谁呢？如果并不是凌驾于“世俗”之上的话，又何必去“通”呢？可见，“与世俗沟通”本身便是一句“雅话语”。以高高在上的姿态而写出的小说，显然不能包括“通俗小说”的全部。

其实，“通”和“俗”本也可以简单地视为形容词。“俗”已如前述，是凡庸、俗气，与“雅”相对。“通”则有普遍、一般的意思，《荀子·仲尼》云：“少事长，贱事贵，不肖事贤，是天下之通义也。”这样，“通”与“俗”两个近义词合为一个并列结构，“通而俗”，既“通”且“俗”。从这个意义上讲，中国的小说就不见得“一直是通俗的”。小说与其他文类相比，也许确实“通俗”一些，但小说文类内部，其“通”的程度、“俗”的程度，却是不可以道里计的。所以小说自身当然会产生美学品位上的雅俗之分，其中“浅显易懂”、“适合群众的水平和需要”的，便是小说之通俗者也。

因此，必须从“与世俗沟通”和“浅显易懂”两方面来理解，才能把握通俗小说的本质。“与世俗沟通”强调的是创作精神，“浅显易懂”强调的是审

美品位。两方面既相区别又相依存，“沟通”才能“易懂”，“易懂”才能“沟通”。人们的理解多偏重于某一面，才导致围绕“通俗小说”这一概念，产生了那么多“颇不通俗”的阐释。当然，这与中国通俗小说的流变是关联在一起的。

二、古代通俗小说流变

学术界一般认为，中国通俗小说的开山之作是罗贯中《三国志通俗演义》和施耐庵《水浒传》。此前，虽然有敦煌变文和宋元话本，但均非文人独创之作。正如鲁迅云：“宋之说话人，于小说及讲史皆多高手（名见《梦粱录》及《武林旧事》），而不闻有著作；元代扰攘，文化沦丧，更无论矣。”^{〔11〕}《通俗小说的历史轨迹》的作者陈大康认为，通俗小说的“起点应是出现于元末明初的《三国演义》与《水浒传》”。也有学者主张，宋元话本是通俗小说之滥觞，否则无法解释《三国》、《水浒》为何一出现便高度成熟。本文认为因概念理解不同，对起点的标定可早可晚，关键在于要明确《三国》、《水浒》是通俗小说最早的完整成熟之作。

受《三国志通俗演义》影响，随后的一些历史演义也都标出“通俗”字样，如《隋唐志传通俗演义》、《东西汉通俗演义》、《大宋中兴通俗演义》等。张赣生认为这是为了特意强调“演义与正史之区别”，并非意味着其他小说就是不通俗的。这显然是仅考虑到“与世俗沟通”而忽略了“浅显易懂”。演义与正史之区别在当时不仅仅是种类之异，更有着等级之差。《水浒传》、《西游记》等虽不加“通俗”字样，但当时之人并不觉得它们是有别于历史演义的另一种文体。万历年间的夷白堂主人杨尔曾在《东西晋演义序》中说：

一代肇兴，必有一代之史，而有信史，有野史，好事者聚取而演之。以

通俗谕人，名曰演义，盖自罗贯中《水浒传》、《三国传》始也。

由此可见，在元末明初通俗小说产生后的一段时间里，人们是以“正史、野史、演义”这样的逻辑顺序来为其定位的。中国人文史概念区分较晚，往往认为小说所描写的生活内容必有一真实的“底本”^[12]，只是若用史家笔法写出，一般人读不懂；若用“通俗”笔法写出，人们就懂了。袁宏道在《东西汉通俗演义序》中说：

文不能通而俗可通，则又通俗演义之所由名也。

陈继儒在《唐书演义序》中说：

演义，以通俗为义也者。故今流俗节目不挂司马班陈一字，然皆能道赤帝，诧铜马，悲伏龙，凭曹瞒者，则演义为耳。演义固喻俗书哉，意义远矣。

这里的“通俗”，意在“与世俗沟通”。显然，这是以正史为参比对象，将通俗小说视为低档文类。可观道人在为冯梦龙的《新列国志》作序时说：

自罗贯中氏《三国志》一书，以国史演为通俗，汪洋百余回，为世所尚。

嗣是效颦日众，因而有《夏书》、《尚书》、《列国》、《两汉》、《唐书》、《残唐》、《南北宋》诸刻，其浩瀚几与正史分签并架。

“与正史分签并架”，却又不如正史，通俗小说似乎担负着通俗历史教科书的任务。以正史作为文本标准，则通俗小说的价值不仅低于正史，连野史也不如的。许多野史，在今天看来已是小说，与当时的通俗小说相比，这些用文言和“史家笔法”写出的小说，当然属于“雅文学”。所以，不能因为那时不以小说称之，就断言“没有不通俗的小说”。酉阳野史在《新刻续编三国志引》中说：

夫小说者，乃坊间通俗之说，固非国史正纲，无过消遣于长夜永昼，或解闷于烦剧忧愁，以豁一时之情怀耳。

这里的“小说”，很明显，并不包括源远流长的文言小说。文言小说虽为“小道”，但毕竟忝列雅文学家族，作者也愿意署上真名实姓，如《李娃传》末尾署“时乙亥岁秋八月，太原白行简云”。《柳毅传》末尾为“陇西李朝威叙而叹曰……”而通俗小说，开始是经历了一个比较漫长的由改编到独创的过程。进入独创阶段后，作者也很少署其真名，以致考辨作者成了小说史研究的一个专门课题。

至此可以弄清，通俗小说在产生和发展之初就非小说的全部。在“与世俗沟通”的意义上，它以历史文本为参照；在“浅显易懂”的意义上，它以文言小说为参照。无论从哪一方面，它都被视为低级文类，这种情况长期左右了通俗小说的界定并影响着雅俗观念的变迁。

从元末明初或更早一点的宋元话本阶段开始，小说家族出现了雅俗对立，具体表现为文言小说与通俗小说的对立。二者的差别在当时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语言。通俗小说除了开山之作《三国演义》用的“文不甚深，言不甚俗”的浅近文言外，全都用的是白话。而文言小说则专用文言，而且为炫耀文笔才华，其文言的艰深程度往往比正史更甚，如瞿宗吉的《剪灯新话》。

二是题材。通俗小说以历史题材为主，尤其在初期，几乎均为讲史演义，随后神魔题材也为数不少。而文言小说以传奇志怪为主，如鲁迅所云“每为异人侠客童奴以至虎狗虫蚁作传，置于集中”^[13]。

三是成书方式。通俗小说多有漫长的集体改编历程，后来才过渡到独创。而文言小说虽有抄袭《太平广记》等前代作品者，主要为作者所独创。

四是接受对象。通俗小说的受述者^[14]是粗通文墨的“看官”，而文言小说的受述者是艺术修养较高的文人。

通俗小说在产生了一批优秀作品之后，由于印刷业尚不够发达，文化市场不够成熟以及正统文学的压抑，发展十分缓慢，在二百多年的时间里

几乎裹足不前。直到明末,由于上述各种不利条件的转变,通俗小说才重新迅速起步,形成了延续到清代前期的繁荣局面。〔15〕

在这一缓慢的发展过程中,人们对通俗小说的认识不断提高和深化,终于不再简单地视之为“羽翼信史”,而是可以置于经史之外来看待的另一种有独特价值的文字,“与经史并传可也”〔16〕。人们认识到通俗小说不仅可以给人简单的娱乐和传播通俗的历史知识,而且可以寓教于乐,使“怯者勇,淫者贞,薄者敦,顽钝者汗下”〔17〕,起到“触性性通,导情情出”〔18〕的效用。同时,通俗小说的题材和创作方式也逐渐发生了变化。

在题材上,历史与神魔题材的比例渐次下降,在新出现的拟话本和时事小说两大流派中,反映现实社会中的世情、恋情的比例大幅度上升,到清初后,人情小说成了最大的流派。

在创作方式上,由改编逐渐过渡到独创。“三言二拍”中,已经是改编与独创混杂,至若《辽东传》、《魏忠贤小说斥奸书》等,独创成分已大占优势。通俗小说彻底摆脱经史的束缚,进入独立飞翔的境界,终于产生了白话文学中最伟大的作品《红楼梦》。当然,《红楼梦》等几大古典名著在今日看来已属高雅文学,“红学”也是学术界的尖端学科,但这是历史的变迁、雅俗的位移所造成,在当时,它们的确是通俗文学。即使是《红楼梦》,陈大康尽管认为它是通俗小说由改编转向独创的过程结束的标志,但仍承认“其间仍有改编的痕迹”,事实上,“明清通俗小说中并没有绝对纯粹的改编或独创的作品”〔19〕。(按:《红楼梦》可以看做一个特例。它在创作与问世的当时,到底算不算通俗小说,还大有商讨余地。从文类上看,既是白话章回体,则应属通俗小说无疑。但从其文人性及艺术品位上看,则至少应承认它是“超越性”的通俗小说)。

《红楼梦》问世之后,古代的通俗小说基本定局。鲁迅在《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将清代小说分为四派,其中《聊斋志异》、《阅微草堂笔记》等拟古派一路当属高雅小说,其余讽刺、人情、侠义三派则皆为通俗小说。

此时的通俗小说,题材广泛,技巧娴熟,风格多样,正像鲁迅所云:“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20〕“与世俗